

证券代码：002565 证券简称：顺灏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9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236,063,75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22.27%）的控股股东顺灏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灏投资”）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合计不超过 10,599,889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1%。本次减持计划将于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六个月内进行（根据法律法规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且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顺灏投资的通知，拟减持公司股票，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减持股东的基本情况

- 1、股东的名称：顺灏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2、股东持有股份的总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截至本公告日，顺灏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236,063,7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2.27%。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减持原因：自身经营和资金需求。
- 2、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股份、送转股份。
- 3、拟减持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顺灏投资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

股份合计不超过 10,599,889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1%。

如遇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事项，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调整。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

5、减持期间：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六个月内进行（根据法律法规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6、价格区间：根据市场情况确定。

三、计划减持股份的股东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顺灏投资作为控股股东的承诺履行情况如下：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其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顺灏投资承诺自公司股份限售解禁的上市流通日（2014 年 3 月 18 日）起之后 6 个月不减持公司股份。顺灏投资承诺在承诺期一年内（2016 年 1 月 6 日至 2017 年 1 月 5 日）不直接通过二级市场减持公司股份，维护二级市场的稳定。

顺灏投资持有的股份已经解除限售，并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目前上述承诺已履行完毕。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顺灏投资之前已披露的持股意向、承诺一致。

四、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顺灏投资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数量、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2、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亦不存在违反股东相关承诺的情况。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董事会将督促顺灏投资严格遵守相应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后，顺灏投资仍是公司控股股东。

5、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顺灏投资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日